



证券代码:002084 证券简称:海鸥住工 公告编号:2021-010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九人,亲自出席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唐台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总额不超过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1月28日巨潮资讯网。

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1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的《海鸥住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84 证券简称:海鸥住工 公告编号:2021-011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星期三)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监事三人,实际参加的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总额不超过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三、备查文件
海鸥住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84 证券简称:海鸥住工 公告编号:2020-012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鸥住工”)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总额不超过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7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76,400股,发行为每股人民币8.07元,共计募集资金404,116,549.0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人民币7,167,649.1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6,948,899.88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260008号)。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调整的情况,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比例	实施主体
1	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3,800	3,800	100%	海鸥住工
2	苏州分公司生产场地租赁及装修项目	13,600	13,600	100%	苏州分公司
3	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42,200	42,200	100%	海鸥住工
4	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63,800	63,800	100%	海鸥住工
5	控股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63,800	63,800	100%	海鸥住工
6	合计	187,200	187,200	100%	海鸥住工

注:(1)苏州有巢氏家居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简称“苏州有巢氏”。
(2)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简称“分公司”。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变更、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况下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1年1月12日起3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截止2021年1月26日,施耀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99,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控股股东丰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耀女士、施耀女士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增持前(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增持后(截至2021年1月26日)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丰琪投资	406,766,740	43.62%	406,766,740	43.62%
2	施耀	42,817,240	7.06%	42,817,240	7.06%
3	有巢氏	96	0%	11,000,000	2.42%
4	合计	472,584,000	43.87%	450,583,980	53.10%

注:上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0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施耀女士计划自2021年1月12日起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增持价格不超过6.00元/股。
●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以来,截止2021年1月26日,施耀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099,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琪投资”)之一致行动人施耀女士关于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施耀女士
(二)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施耀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丰琪投资及施耀先生系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施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丰琪投资及施耀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72,584,0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1%。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增持种类:公司A股股票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
增持主体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四)增持股份的价格
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以不超过6.00元/股的情

证券代码:002729 证券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21-003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单位	业绩预告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60.12万元-1380.71万元	盈利:1,688.8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盈利:1,080.12万元-844.79万元	盈利:1,088.89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盈利:1,080.12万元-1,080.12万元	盈利:1,688.89万元
每股收益	0.13元-0.11元	0.14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因2020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截至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1-015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月22日在其官方网站上公布了《并购重组委2021年第1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1年1月28日上午9:00召开2021年第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

目前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报告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停止集团运营中心项目,由此造成前期投入装修、租赁等损失约690万元;
2、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约24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2021-003号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投资者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公司自即日起启用新的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联系电话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变更前:029-87991255
变更后:029-89313351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投资者联系方式不变,仍为:
地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2楼公司证券投资者部

邮编:710061
传真:029-87991266
邮箱:600831@china.com
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对本次投资者联系电话变更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ST鑫科 编号:临2021-006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6,6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100万元——1,6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00万元到6,60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100万元到1,6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247.8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369.59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需求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435万元。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对外披露。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将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目前所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和股东的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高可滚动使用,期限为一年。
3、投资对象: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6、决策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和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

7、信息披露:公司将根据投资理财的实际进展及时披露该事项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它进展或变化情况。

8、本次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展情况适时适量的介入,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应对措施如下:
(1)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展情况拟定购置理财产品的品类、期限、金额,并报公司财务总监审核同意后,经董事长签批相关协议后方可实施。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3)公司财务单位将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单位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总额不超过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主营业务,既有利于公司开展经营活动,降低财务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又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补充流动资金到期之前,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效益。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总额不超过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已归还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12个月,并已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海鸥住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海鸥住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海鸥住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由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0月2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鲁浙三省三区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上述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1月27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5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35.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理财本金	理财费用	理财收益	理财本金占比	赎回日期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92	0.00	100%	2021-01-27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7.89	0.00	100%	2021-01-27
3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	-	15,000.00	-	2021-01-27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	-	15,000.00	-	2021-01-27
合计		25,000.00	5,000.00	43.81	15,000.00	20%	2021-01-27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77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编号:临2021-003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0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JSCP 57号),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自2020年10月16日起2年内可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于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申请、配售、分销情况分别公告如下:
一、发行情况
二、承销情况
三、分销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1-001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29日,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华升股份关于指定公司董事会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8)。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蒋宏凯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至目前,蒋宏凯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达3个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3个月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当代行董事会

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因此,自2021年1月28日起,公司法定代表人肖群峰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由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0月2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鲁浙三省三区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上述结构性存款已于2021年1月27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5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35.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理财本金	理财费用	理财收益	理财本金占比	赎回日期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92	0.00	100%	2021-01-27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7.89	0.00	100%	2021-01-27
3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	-	15,000.00	-	2021-01-27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	-	15,000.00	-	2021-01-27
合计		25,000.00	5,000.00	43.81	15,000.00	20%	2021-01-27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77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编号:临2021-003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0月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JSCP 57号),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自2020年10月16日起2年内可分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于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申请、配售、分销情况分别公告如下:
一、发行情况
二、承销情况
三、分销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